三门峡市城市体系设备更新项目
-项目一合同

合同订立时间：2026 年 9 月 3 日

合同订立地点：三门峡市湖滨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一、合同双方

甲方（采购人）

单位全称：三门峡市公安局

地址：崤山路中段

邮政编码：472000

联系人：宋飞 联系电话：1393810068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12000058025982

乙方（中标供应商）

单位全称：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住所：三门峡市崤山西路 12 号

邮政编码：472000

联系人：闫丽丹 联系电话：1563980623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200728675094X

开户名称：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三门峡分行湖滨支行

银行账号：1713020129021028964

二、订立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采购文件、乙方投标（响应）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三、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三门峡市城市体系设备更新项目一项目一

2. 采购项目编号：三财公开采购-2026-19

3. 履约地点：三门峡市湖滨区全域指定点位

4. 项目内容：监控设备，施工立杆，管线敷设，数据专线服务，设备安装、调试、检测，一次性验收，三年维护、保养、故障维修，线路及前端设备迁移、操作人员培训、旧设备拆除、网络安全防护、现场安全文明施工、临时用电施工等全部货物、配套施工及服务；设备品牌、规格、型号、数量、技术参数详见附件一《采购清单》。

四、合同价款

1. 小写金额：￥2079000元

2. 大写金额：人民币 贰佰零柒万玖仟 元整

3. 价款说明：本合同为固定包干含税总价，包含货物设计、原材料、制造、包装、运输、装卸、立杆基础、安装、调试、检测、验收、三年质保、备品备件、人工、管理、税金、安全文明施工、垃圾清运、数据专线服务、网络安全防护、施工防护、设备迁移、培训等项目交付及质保期内全部费用。合同履行期间总价不作调整，甲方无需支付合同约定以外任何费用。

五、付款方式

项目建成并通过验收，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到位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合同等额正式发票后，按财政拨款程序进行支付。因财政拨款延迟，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六、服务期限

1. 待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申报工作全部办结，根据甲方要求再启动施工。接到甲方启动施工通知起 120 日内完成全部施工，具备验收条件；

2. 工期顺延：因不可抗力导致工期延误的，乙方应在事件发生后【3】日内向甲方提交书面延期申请及相关佐证材料。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逾期完工视为违约。若因甲方原因导

致工期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自项目验收通过之日（以书面验收单为准）起提供质保服务，质保期为【3】年。

七、验收约定

1.验收组织：甲方组织验收，可根据情况开展抽查及破坏性检测；验收过程中遇到争议时可邀请行业专家、第三方检测机构和服务对象到场参与，产生费用由问题责任方承担。

2.验收时限：乙方提交书面竣工验收申请后，甲方应在 30 日内组织验收。若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未组织验收，或验收后未在合理期限内提出书面整改意见的，自验收期限届满之日起，视为本工程验收合格，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办理竣工结算及移交手续。

3.验收方式：一次性整体验收。

4.验收流程：甲乙双方应共同对照采购清单逐项核对，并对整套系统进行通电测试。验收合格的，双方签字盖章确认；验收不合格的，若系乙方原因所致,乙方应在收到书面通知后 20 日内 无偿整改完毕。若经 3 次 整改后仍无法通过验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无需承担违约责任。乙方除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和相应的违约责任外，还应承担甲方另行委托第三方完成项目所产生的一切合理费用。

5.验收标准：全部监控、配套立杆、管线设备安装到位，系统稳定正常运行。

6.验收时乙方前期提供样品可作为核对参考，招标文件中的规格、数据等要求为最终依据。

八、合同文件解释顺序

文件内容存在冲突、歧义时，按以下优先级解释：

1.本完整政府采购合同正文；

2.中标（成交）通知书；

3.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4.项目采购招标文件 / 谈判文件；

5.技术图纸、设备技术说明书、施工方案；

6.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行业强制性规范。

九、合同生效与份数

1.生效条件:甲乙双方负责人 / 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立即生效；

2.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全部文本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十、附件效力

附件《采购清单》、《验收报告》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与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部分 通用履约条款

1 术语定义

1.1 甲方：使用财政资金实施本项目采购的采购人；乙方：中标并提供货物、施工、运维服务的供应商。

1.2 合同价款：乙方全面履行全部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的包干总价。

1.3 货物：监控硬件、服务器、报警设备、立杆、辅材、软件系统、备品备件、操作维护手册等。

1.4 相关服务：监控设备运输、安装、调试，数据专线服务，人员培训，三年免费运维，设备线路迁移，故障维修，旧设备拆除，网络安全保障，安全施工，临时用电管理等配套服务。

2 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2.1 甲方权利义务

（1）指定专属项目对接人，应乙方请求配合乙方现场进场协调，有权随时检查施工进度、设备质量、安全施工、网络安全落实情况；

（2）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合格设备、整改不规范施工、修复系统缺陷；

（3）按期组织验收，逾期无正当理由未提出异议，视为验收合格；

（4）对乙方工作人员开展安全背景审查，监督乙方落实保密、网络安全、施工安全制度。

2.2 乙方权利义务

（1）设立项目总负责人与专职网络安全负责人，统筹供货、施工、运维、安全全流程工作；

（2）全部设备、施工工艺、系统功能符合合同、国标、行业规范，主动配合甲方现场检查、验收、安全核查；

（3）严格遵守本合同网络安全、施工安全、临时用电全部强制性条款，完整履行三年免费运维、设备迁移、故障维修义务；

（4）对全体进场人员开展安全、保密培训，落实特种作业持有效证件上岗要求。

3 包装、运输与交付

3.1 设备包装满足长途运输、防潮、防震、防锈要求，保障设备完好无损运抵施工点位；包装标准符合政府采购包装相关国家标准。

3.2 乙方全权负责货物运输、装卸、现场落地，全部费用包干。

3.3 设备到货前乙方提前通知甲方清点；因包装、运输造成设备损毁、

丢失，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拒收、换货或扣除对应款项。

4 质量标准与质保服务

4.1 质量标准：优先执行合同技术参数，无约定依次执行国家强制性标准、推荐性标准、行业标准；所有设备符合国家安全、环保规范。

4.2 乙方同步交付全套中文安装、操作、维护技术资料。

4.3 质保期内，若设备出现质量缺陷（非因甲方人为损坏），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并在 24 小时内 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进行免费维修或更换故障部件。若乙方未按本条约定时间到场，或虽到场但未能修复缺陷，或拒绝履行维修义务的，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所有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维修费、材料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4.4 售后服务（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免费）：

（1）电源、支臂、支架、网络、引电、安装箱免费维修更换；

（2）因点位调整、道路改造产生的线路、前端设备迁移免费施工；

（3）免费为甲方操作人员开展系统操作及故障处置培训，确保甲方工作人员能够独立完成系统全流程操作。

5 权利瑕疵与知识产权担保

5.1 乙方保证全部设备拥有完整合法所有权，无抵押、查封等权利限制；因设备权属问题引发第三方追责，全部赔偿、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5.2 乙方供货设备、软件、设计方案具备完整知识产权或合法授权；若引发第三方知识产权诉讼，乙方承担全部赔偿、律师费、诉讼费，与甲方无关，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赔偿责任。

8 合同变更、中止、终止

8.1 合同变更：双方需签订书面变更文件，交由双方负责人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8.2 合同中止：

（1）因采购投诉影响施工，甲方可书面通知中止履约；

（2）乙方经营恶化、转移资产、丧失商业信誉、丧失履约能力，须书面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提供担保，无担保则甲方可解除合同并索赔；

（3）乙方变更住所未 3 日内书面告知甲方，甲方可中止施工，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8.3 合同终止：三年质保服务期满自动终止；乙方发生根本性违约，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追究全部违约赔偿责任。

9 转包、分包禁止

乙方不得转包、分包本合同中的任何供货、施工、运维等合同履约内容。

10 不可抗力

10.1 “不可抗力”指在本协议签署后发生的、本协议签署时不能预见的、其发生与后果是无法避免或者克服的、妨碍任何一方全部或者部分履约的所有事件。上述事件包括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流行病、罢工，以及根据法律认作不可抗力的其他事件。

10.2 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影响一方履行其在本协议和项目合同项下的义务，则在不可抗力造成的延误期内中止履行，该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不承担违约责任或赔偿对方因之而产生的经济损失。

10.3 宣称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迅速书面通知另一方，并在其后的十五天内提供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足够证据。

10.4 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各方应立即互相协商，以找到公平的解决办法，并且应尽一切合理努力将不可抗力的影响减少到最低限度。

11 通知送达

11.1 双方所有通知、整改函、验收文件、索赔文书均以合同首部预留通讯地址、联系方式为法定送达地址。

11.2 任何一方变更单位地址、联系人、电话、邮箱，须变更后 3 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对方，未告知前原有地址送达有效。

11.3 正式通知采用加盖公章书面文件，快递、传真签收之日生效；送达时间与通知载明生效时间不一致的，以较迟日期为准。

12 争议解决

合同履行产生分歧，双方优先友好协商、行业主管部门调解；协商调解无果，任何一方可向三门峡市湖滨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争议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余条款正常履行。

14 法律适用

本合同订立、生效、解释、履行、争议解决全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合同条款与法律强制性规定冲突时，以法律法规为准。

第三部分 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专项条款

1 总体安全要求

1.1 乙方必须设置**专职项目安全负责人**，全面负责本项目全周期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管理工作。

1.2 项目设计、设备选型应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国家标准、公共安全行业标准以及公安安全管理制度；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

产品应完成法定检测认证；涉及密码产品应当符合《密码法》相关要求。

1.3 乙方交付全部软硬件产品**不得设置恶意程序、后门、木马、隐蔽接口**，不得加载绕过安全机制的组件，不得实现非法远程控制。

1.4 乙方不得根据境外法律向境外机构提供本项目相关信息、甲方业务数据，亦不得为境外机构获取相关信息提供便利。

1.5 未经甲方书面授权，乙方不得将甲方数据用于本项目以外的演示、测试、开发等其他用途。

1.6 项目图纸、监控点位、监控视频、人脸、人员轨迹等敏感数据仅限用于本项目；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访问、复制、留存、分析、对外提供上述敏感数据。

1.7 乙方应当主动配合甲方开展远程安全检测、现场安全检查、漏洞核查、供应链安全监督检查，如实提供相关材料。

1.8 乙方所使用设计、运维软件、工具必须具备完整合法知识产权，禁止使用盗版软件。

1.9 乙方应持续跟踪安全漏洞、威胁情报，对工具、组件、设备出现的安全漏洞及时评估，采取打补丁、版本更新、下线、缓解处置等措施，避免安全风险传导至甲方系统。

2 人员与供应链安全管理

2.1 项目负责人应当具备 2 年以上同类项目相关经验；所有参与项目人员应当理解并遵守网络安全相关法律法规，满足《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从业人员能力基本要求》（GB/T 42446），经岗前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

2.2 甲方有权对乙方进场人员开展身份、学历、资质、从业背景安全审查；存在泄密风险人员严禁参与本项目。

2.3 乙方全部进场施工、运维人员必须签订保密协议；乙方定期开展全员安全保密教育；因乙方人员泄密造成行政处罚、民事赔偿、刑事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并赔偿甲方全部直接、间接经济损失。

2.4 乙方与第三方供应商合作时，应当签订明确安全责任协议；对第三方产品、服务开展安全审查与定期评估；因第三方原因造成信息泄露、安全事件，由乙方对甲方承担全部责任。乙方应当建立人员备份机制，降低人员变动对项目服务的影响。

3 信息与数据防泄露

3.1 乙方应当保护甲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防止未经授权泄露、传播、获取，包括个人身份信息、网络拓扑、系统资料、技术方案等电子及纸质材料。

3.2 乙方用于项目的 U 盘等存储介质应当加密处理;涉及项目纸质材料原则上不得带出甲方指定场地,确需带出必须向甲方书面申请并经批准。

3.3 乙方处理、存储甲方数据应采用国产加密算法保障传输与存储安全；落实数据备份防护措施。发生或预判信息泄露、毁损、丢失风险，应第一时间采取补救措施并书面告知甲方。

4 账号与操作权限管控

4.1 甲方对乙方人员执行最小权限原则，乙方访问系统、开通账号权限必须经过甲方审批，严禁私开账号、擅自变更权限。

4.2 禁止两名及以上人员共用同一操作账号；账号口令满足高强度要求：长度≥8 位，大小写字母 + 数字 + 特殊符号组合；禁止连续 / 重复字符、个人信息做口令；每月至少更新一次口令，不得在终端桌面留存口令。

4.3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私开端口；严禁私自打通公安专网与互联网；不得利用项目设备开展与本项目无关业务。

4.4 乙方开展上机操作、运行自动化脚本、安全测试、漏洞扫描、渗透测试、接入测试工具等行为，须执行甲方审批流程，高危操作须甲方在场监督，操作完成后双方复核签字确认。漏洞扫描不得开展拒绝服务、溢出类破坏性测试；渗透测试不得留存后门木马，操作前应提醒甲方做好数据备份。

5 硬件与交付安全

5.1 乙方保障货物物流环节完整性、机密性，防范篡改、损毁、泄露。

5.2 供货时同步交付：开源组件清单、合格证、产品认证证书、全套中文版运维使用说明书；完整明示全部功能模块、外部接口、系统预置账户与默认口令，甲方收到后应立即修改默认口令。

5.3 产品升级、补丁交付应当采用安全可控渠道，完成完整性校验；产品升级实施前应当明示甲方，取得甲方同意后方可操作。甲方拥有产品安装、升级的知情权与选择权。

5.4 乙方不得通过技术手段限制甲方选用其他供应商产品；甲方需要数据迁移、设备废止停用，乙方应提供必要技术支持。

5.5 乙方发生重组、收购、外资控股、服务外包等重大组织变更，应及时通知甲方并落实甲方信息安全保障。产品退市停止维护，乙方应提前书面告知甲方。

6 安全漏洞管理

6.1 乙方建立产品安全漏洞应急响应机制；发现项目软硬件存在安全缺陷、漏洞风险，应第一时间采取补救措施并书面告知甲方；按法律法规

要求向主管部门报告；涉及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利益的，配合甲方 24 小时内履行上报义务。

6.2 在合同约定服务期限内，乙方不得因质保到期、产品退市等理由停止安全维护；出现高危及以上可利用漏洞，乙方应提供补丁、缓解方案、漏洞预警与技术支持；相关有偿服务费用由双方另行协商；乙方应将安全维护要求约束至上游供应商。

7 业务连续性与应急响应

7.1 乙方应当制定业务连续性计划、灾难恢复计划、分级（一级至四级）安全事件应急预案，包含数据备份、系统冗余，定期开展预案演练。

7.2 建立 7×24 小时应急响应机制；发生网络攻击、数据泄露、系统瘫痪等安全事件，乙方获知后**0.5 小时内书面通知甲方**；接到甲方处置通知后**0.5 小时内到场响应**，逾期处置造成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7.3 系统升级、设备停机维护前乙方应提前与甲方协调，制定变更方案，最大限度缩短监控业务中断时间。

8 服务商变更与退出移交

8.1 若发生服务商更换，乙方（原服务商）履行如下移交义务：（1）签订数据删除协议，对甲方全部敏感数据做安全删除；销毁存储介质邀请甲方人员现场监督，形成双方签字销毁记录；（2）配合甲方撤销全部访问权限，甲方同步变更账号密码；（3）完整移交网络拓扑、实施方案、日志、巡检报告等全部业务材料，不得备份、留存、外发甲方相关数据资料；（4）出具运维安全服务总结报告，梳理现存风险与遗留问题，参与甲乙及新服务商三方交接会议，完成交接后方可退出。

9 安全方案变更

9.1 甲方如需变更服务范围、服务方案，应与乙方充分协商，合理调整工期或人力配置。乙方应使用标准化交付流程，降低人员变动、范围变更带来的服务波动。

10 合规总义务

乙方应当全程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网络数据安全管理条例》《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条例》《商用密码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落实数据分级保护、安全审计、日志留存等法定要求。

注：项目完工、质保期满、合同终止时，乙方须完整移交图纸、账号、配置文件，彻底删除乙方本地、云端存储全部甲方监控相关数据，不得留存任何备份。无法实际返还的，乙方需向甲方出具《销密证明》详细记录

所销毁秘密的种类、内容、销毁方式、销毁时间及地点，并由乙方法定责任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确认并加盖乙方公章。

第四部分 施工现场安全专项条款

1 安全主体责任

1.1 乙方是本项目施工安全唯一责任主体，对施工全过程安全管理负总责，严格遵守国家、地方、行业安全生产规范，明确各岗位安全管理职责。

1.2 乙方定期组织全员安全生产培训，内容包含安全操作规程、危险作业防护、应急救援处置；未经培训合格人员不得上岗。

1.3 高空、电工等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有效特种作业资格证书方可上岗；乙方为全体施工人员足额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险覆盖施工及三年质保运维全周期。

2 施工现场日常管理

2.1 施工区域设置标准化安全警示标识，危险区域采用围栏、警示带隔离；施工现场入口设置公示牌，标注项目名称、乙方负责人、安全员、应急电话、安全须知，禁止无关人员进入作业区域。

2.2 乙方配备专职安全员每日现场巡查；高空、动火、吊装、临时用电等危险作业执行作业审批制度，作业前完成安全技术交底，专人全程监护，配齐安全帽、安全带、灭火器等防护、应急器材。

2.3 施工机械建立设备台账，定期维保检测，操作人员持证上岗，严禁设备带病、违规操作。

2.4 建筑垃圾、施工废弃物当日分类清理出场；施工现场严禁违规存放易燃易爆危险品,确需存放的须设置专用隔离区域并配套防火防爆设施。

2.5 施工不得损坏甲方建筑物、管线、原有监控、电力、网络设施；如需临时占用场地、触碰原有设施，须提前取得甲方书面同意，施工后恢复原状；造成损毁的，乙方全额承担修复费用与赔偿。

第五部分 临时用电安全专项条款

1.乙方全权负责本项目施工临时用电、监控设备供电调试的安全管理，对用电安全承担全部责任，严格执行《电力法》《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弱电施工相关要求。

2.所有接线、通电调试作业人员须持有效电工证，严禁无证人员操作电力设备。

3.乙方全部线缆、配电箱、开关采用国标合格产品，线路规范敷设，禁止乱拉乱接、线缆跨通道、缠绕金属构件，杜绝线缆破损漏电隐患。

4.乙方主动接受甲方、电力主管部门用电安全检查，对查出的安全隐

患限期整改；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暂停施工，工期延误、额外产生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5.发生触电、电气火灾等用电安全事故，乙方第一时间切断电源、组织抢险，1 小时内通知甲方及应急、电力管理部门，并配合事故调查，承担全部事故赔偿与法律责任。

6.施工全部结束后，乙方拆除所有临时用电设施，清理废弃线缆、配电箱，恢复现场原有用电环境。

第六部分 统一违约责任

1 质量违约

设备、施工质量不符合合同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 20 日内整改完毕。经 3 次整改仍无法达标的，甲方可单方面无责解除合同，乙方除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赔偿责任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另寻第三方的一切合理费用。

2 工期延误违约

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未在合同约定的 120 日内完工并交付的，每逾期一日，乙方按合同价款的 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累计达到 60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除承担前述逾期违约金外，还应当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

3 网络、数据、个人信息安全违约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三部分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约定，给甲方造成罚款、赔偿金、律师费、诉讼费等全部相关损失，由乙方全额赔付；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追究乙方全部法律责任。

4 施工、临时用电安全违约

（1）乙方违反第四、第五部分安全施工、临时用电条款，甲方下发限期整改通知；逾期未整改或整改不合格，甲方可暂停施工，工期延误、成本增加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2）因乙方违规施工、违规用电引发安全事故，造成甲方、乙方或第三方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的，乙方承担 100% 赔偿责任，与甲方无关；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甲方有权直接解除合同，乙方除承担对甲方的违约赔偿责任外还须承担全部经济与法律责任。

甲方：三门峡市公安局

乙方：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三门峡市分公司

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年9月10日

附件一：采购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税率	总价（元）
1	自清洁智能抓拍摄像机	海康威视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600	920	13.00%	552000
2	4G 太阳能智能抓拍摄像（含流量卡、内存卡）	海康威视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50	2100	13.00%	105000
3	智能抓拍摄像机	海康威视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599	1090	13.00%	652910
4	智能违停摄像机	海康威视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10	4500	13.00%	45000
5	监控电源	海康威视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1249	9	13.00%	11241
6	0.5 米支臂	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51	46	13.00%	2346
7	1 米支臂	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187	68	13.00%	12716
8	1.5 米支臂	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142	130	13.00%	18460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税率	总价（元）
		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9	2 米支臂	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114	162	13.00%	18468
10	2.5 米支臂	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15	180	13.00%	2700
11	3 米支臂	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13	252	13.00%	3276
12	4 米支臂	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2	315	13.00%	630
13	吊装臂长 1 米支臂	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1	81	13.00%	81
14	吊装臂长 2 米支臂	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1	135	13.00%	135
15	防水箱	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286	110	13.00%	31460
16	监控立杆	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44	300	13.00%	13200
17	监控立杆	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9	400	13.00%	3600
18	监控立杆	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15	500	13.00%	7500
19	监控立杆	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2	720	13.00%	1440
20	2.5 米立杆基础	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44	180	9.00%	7920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税率	总价（元）
		峡市分公司					
21	3 米立杆基础	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9	270	9.00%	2430
22	4 米立杆基础	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15	360	9.00%	5400
23	6 米立杆基础	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2	450	9.00%	900
24	50M 视频专线链路租赁费 1 年	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指标	79	1740	9.00%	137460
25	安装调试费	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定制	1249	200	9.00%	249800
26	集成服务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等）	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定制	1	192927	6.00%	172927
27	维保服务	定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定制	1	20000	6.00%	20000
							2079000